（上接B485版）

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直接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6.57%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甘肃农垦资产公司间接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01%股份,甘肃农垦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5.58%股份,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亚盛好食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稳定,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5、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X24100305D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21号

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懿笃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济信息咨询。特种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农副产品、酒类、乳制品、水泥、硫化碱的制造及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

（2）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合并)
资产总额	2,412,702.21
净资产	869,854.72
项目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515,500.48
净利润	7,529.0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省农垦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72,681,7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17%,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省农垦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6、甘肃省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省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2224388614Q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平凉路8号

注册资本:2,455.09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宇

经营范围:住宿;餐饮服务、会议服务、洗衣服务;日用百货、农副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402.37
净资产	3,470.23
项目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189.61
净利润	-142.89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如前所述,甘肃省农垦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72,681,7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7.17%,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宾馆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农垦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关联方的规定,甘肃省农垦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集团资产使用效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按照平等互利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等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在未来具有一定的连续性,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定价依据双方权利义务及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定价依据双方权利义务及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机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或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股东大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4-018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召集。

2、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姚革显、马红富、杨毅、张骞予、黄宏宇、王海鹏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张宇、孙健、张玉宝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姚革显先生主持会议,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其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审计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姚革显、黄宏宇、张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16.02 选举王志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3 选举范仲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4 选举魏红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6 选举马铁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审计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姚革显、黄宏宇、张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16.02 选举王志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3 选举范仲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4 选举魏红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6.06 选举马铁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601号甘肃省商会大厦B座25-26层多媒体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行使职权,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等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确保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维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的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健康发展。现将2023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情况

1、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监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监事均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3-3-7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4-20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3-4-2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8-29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变更西农合并发行A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10-30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12-1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和6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的贯彻落实,切实维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的的合法权益。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通过审阅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以及法定信息披露公告等公司相关信息,密切关注公司运行情况;通过深入公司各相关部门及子公司,切身了解公司经营情况;重点监督检查公司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风险管理、廉洁从业管理等方面情况,有效发挥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监督作用。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管理制度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能够充分理解并积极配合公司相关工作需要,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题,明确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在董事会闭会期间,积极通过公司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严守安全生产底线,带领各业务板块努力开拓,积极推动公司各项决策的落地执行未发现上述人员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定期报告核查及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全面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重大事件决策情况,充分履行了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状况的了解和监督职能。同时,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管理相关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核查工作,并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阅,发表核查意见,有效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有效;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定期报告的书面审核情况

监事会根据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结 合日常监督掌握的经营管理情况,分别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4、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监督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年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7]177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8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7.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942.64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3,992.2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950.37万元。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0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7006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4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754.00万元,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866.1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6,887.88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30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35-0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7年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前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293,118,126.14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1,552,126.14元）。2023年度,公司使用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7,937,7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本金人民币309,503,700.00元,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1,552,126.14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人民币0.00 元。

2、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前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229,118,145.82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3,926,909.60元）。2023年度,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0,144,671.4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239,262,817.23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5,307,731.67元（包括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人民币5,691,762.11元）,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20,000,00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于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人民币15,307,731.6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协议各方均已按协议相关条款履行各方权利和义务。

（一）2017年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账户1、账户2、账户3（本报告中的账户编号均见下表指代）用于“1万头进口良种奶牛养殖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账户4用于“自助伺奶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

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7,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甘肃瑞嘉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嘉牧业”）增加注册资本,其中利用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107,485,478.00（含利息收入）元。2020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瑞嘉牧业在商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82100001101201000084325（账户5）,该专户专门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包括瑞嘉牧业）已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部支行、持续督导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4月7日本公司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为便于管理,公司于2020年7月对账户1,2,3,4进行了注销,于2022年6月对账户5进行了注销,并履行了公告程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编号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2023年12月31日
账户1	兰州银行兴陇支行	101472000668575	已销户
账户2	浙商银行兰州东部支行	8210000110120100058409	已销户
账户3	中国银行兰州市合昌路支行	104056529335	已销户
账户4	浦发银行兰州高新科技支行	48170077880180000030	已销户
账户5	浙商银行兰州东部支行	8210000110120100084325	已销户
合计			—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2020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陇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兰州银行兴陇支行开设账户6,在中信银行兰州分行开设了账户7,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2020年12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瑞嘉牧业进行增资,增资额为人民币328,945,000.00 元。

2020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嘉牧业在兰州银行兴陇支行开设账户8,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为便于管理,公司于2021年12月对账户6,7进行了注销,并履行了公告程序。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307,731.67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明细如下:

编号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2023年12月31日
账户6	兰州银行兴陇支行	101472000640515	已销户
账户7	中信银行兰州分行	8113301013900110603	已销户
账户8	兰州银行兴陇支行	101472000641778	15,307,731.67
合计			15,307,731.6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7年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1。

2、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1:

2017年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9,503,7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37,7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937,7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503,7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4,041,4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8.5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万头进口良种奶牛养殖建设项目	是	260,193,300.00	35,462,300.00		35,462,300.00	100.00%	2021年12月	24,782,432.21	不适用	否
2.自助饲奶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是	49,310,4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收购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82%股权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2018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			124,041,400.00	17,937,700.00	124,041,400.00	100.00%	2021年12月	24,782,432.2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9,503,700.00	309,503,700.00	17,937,700.00	309,503,700.00	100.00%		24,782,432.21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09,503,700.00	309,503,700.00	17,937,700.00	309,503,700.00	100.00%		24,782,432.2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2,478.24万元,至2023年末项目尚未全部达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四、(一)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四、(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五、(一)									

附表2: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368,878,795.79 | |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